

证券代码：836152

证券简称：瑞邦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浙江瑞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议案
内容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通知情况

浙江瑞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公司将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 09:3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6 日。

二、修改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原董事周四海由于临近退休提出退出新一届董事会，该提议对公司运营不产生任何影响；同时董事会提议由【陆志祥】担任新董事，其余四位董事【施明】、【高正荣】、【祝高永】、【陈嘉宏】续任，因此公司决定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进行修改，并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关于修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替换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2. 原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中提名【陆志祥】、【陆铭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鉴于董事会提名陆志祥为新一任董事，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陆铭立】、【王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决定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

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进行修改，并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关于修改〈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替换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除上述议案修改外，其他事项均不变。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瑞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瑞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瑞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13 日